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RAZER INC.

雷蛇*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337)

有關THX技術許可協議及THX認證修訂協議之 持續關連交易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二十三日，RAP與THX(本公司一家附屬公司)訂立THX技術許可協議(有效期自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起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THX認證修訂協議(自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二十三日起生效)以修訂THX認證協議。

THX由非執行董事Lim Kaling先生間接擁有20%。由於Lim先生(i)身為董事，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及(ii)可行使或控制行使THX的10%或以上投票權，故根據上市規則第14A.16條，THX為本公司的關連附屬公司。因此，THX技術許可協議、經修訂THX認證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交易構成上市規則第14A章項下本公司的持續關連交易。

本公司已對本集團分別就THX技術許可協議及經修訂THX認證協議於截至二零一九年、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應付的最高總金額設定年度上限。

由於上市規則項下就THX技術許可協議及經修訂THX認證協議項下擬進行交易於截至二零一九年、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各年的年度上限之最高適用百分比率(利潤率除外)按年度合併基準計算將超過0.1%但少於5%，故THX技術許可協議及經修訂THX認證協議項下擬進行交易將構成持續關連交易，並獲豁免遵守上市規則第14A.76(2)條項下之通函(包括獨立財務意見)及股東批准規定。

A. 緒言

董事會宣佈，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二十三日，RAP與THX訂立THX技術許可協議（有效期自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起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與THX訂立THX認證修訂協議（自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二十三日起生效）。THX技術許可協議及THX認證修訂協議的主要條款載列如下。

B. THX技術許可協議

1. 背景

RAP與THX已於二零一八年就向RAP授出環繞聲音頻軟件的許可訂立一份軟件許可協議，該軟件集成至雷蛇產品或由RAP作為一款獨立產品售予終端客戶。該軟件許可協議已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終止。由於該協議項下的交易按一般商業條款進行及上市規則項下各適用百分比率低於0.1%，故有關交易符合上市規則第14A.76條項下的最低豁免水平及全面獲豁免遵守上市規則項下的申報、年度審閱、公告及獨立股東批准規定。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二十三日，RAP與THX訂立THX技術許可協議，有效期為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起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涵蓋軟件及產品組件擴展套件許可。

2. 協議日期及期限

協議日期：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二十三日

協議期限：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起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 訂約方

RAP（作為獲許可方）

THX（作為許可方）

4. 標的事項

RAP與THX已就向RAP授出音頻軟件的許可訂立THX技術許可協議，該軟件集成至雷蛇產品或由RAP作為一款獨立產品售予終端客戶。

THX技術許可協議項下RAP與THX的所有交易：

- 須以書面形式進行；
- 須按一般商業條款進行，即指定價及支付條款對本集團而言不遜於獨立第三方供應商就相若環繞聲音頻軟件所提供者；及

— 須遵守上市規則之所有適用條文。

THX技術許可協議項下的所有交易乃於本集團之日常及一般業務過程中按一般商業條款進行。

5. 代價基準

根據THX技術許可協議，RAP就軟件及產品組件應付THX的費用如下：

- (a) 每件雷蛇音頻硬件產品（包括售予終端客戶的音頻軟件）的單位成本；
- (b) 雷蛇的終端客戶購買的每個音頻軟件（作為獨立產品）的收益百分比；及
- (c) 雷蛇客戶將低端軟件轉換為THX許可的音頻軟件的每例單位成本，惟須支付最低約定費用。

上述許可費乃經參考第三方就授出類似環繞聲音頻軟件許可所報的價格、RAP過往就自第三方獲得類似軟件許可支付的價格、THX就向其其他客戶授出該軟件許可收取的價格以及較類似環繞聲音頻軟件而言，音頻軟件提供的額外功能後，由訂約方公平磋商後釐定。

6. 應付年度總金額

截至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THX並無向RAP授出任何THX的空間音頻軟件的許可，因此，RAP並未就THX的空間音頻軟件許可向THX支付任何款項。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一月三十日止十一個月期間，RAP就音頻軟件許可向THX支付的金額分別約為143,976美元及1,437,880美元。

截至二零一九年、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根據THX技術許可協議，RAP應付THX的年度總金額分別以年度上限2,000,000美元、4,000,000美元及5,000,000美元為限。有關年度總金額乃經參考第三方授出類似環繞聲音頻軟件許可的歷史交易及相關雷蛇產品的歷史交易及預計銷量以及THX技術許可協議項下音頻軟件的預計銷量後釐定。

7. THX技術許可協議之理由及裨益

相較於第三方提供的類似環繞聲音頻軟件，THX技術許可協議項下向RAP許可的音頻軟件具有額外功能，而價格屬同等或較低水平。由於THX為世界知名公司及音像及娛樂行業的知名品牌，故訂立THX技術許可協議將使本集團在雷蛇音頻產品方面利用THX的聲譽及專長。訂立THX技術許可協議將令本集團降低付予第三方的許可成本及特許權使用費，而協議項下的音頻軟件的銷售將進一步為本集團貢獻收益。

C. THX 認證修訂協議

1. 背景

THX 認證協議由 RAP 與 THX 於二零一六年十一月十六日訂立，以就雷蛇產品由 THX 進行測試、認證及提供技術協助。THX 認證協議有效期為三年，除非終止，否則可自動續期一年。由於 THX 認證協議項下的交易乃按一般商業條款進行，及上市規則項下的各適用百分比率均少於 0.1%，因此根據上市規則第 14A.76 條該等交易符合最低豁免水平，並獲全面豁免遵守上市規則項下之申報、年度審閱、公告及獨立股東批准規定。

訂立 THX 技術許可協議後，THX 技術許可協議項下的交易及 THX 認證協議項下的交易須合併計算，及上市規則項下就 THX 技術許可協議及 THX 認證協議項下擬進行交易於截至二零一九年、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各年的年度上限之最高適用百分比率按年度合併基準計算將超過 0.1%。

因此，RAP 及 THX 已訂立 THX 認證修訂協議修訂 THX 認證協議之條款，以符合上市規則之規定，其詳情載列如下。

2. THX 認證修訂協議的日期及期限

協議日期：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二十三日

協議期限：將 THX 認證協議修訂為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終止

3. 訂約方

RAP (作為獲許可方)

THX (作為許可方)

4. 標的事項

THX 認證修訂協議經已訂立，以將 THX 認證協議修訂為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終止，並規定豁免某類別產品的特許權使用費。

根據經修訂 THX 認證協議，RAP 與 THX 之間就雷蛇產品的測試及認證以及 THX 向 RAP 提供技術協助而進行之所有交易：

- 須以書面形式進行；
- 須按一般商業條款進行，即指定價及支付條款對本集團而言不遜於獨立第三方供應商就相若測試、認證或技術協助服務所提供者；及

— 須遵守上市規則之所有適用規定。

經修訂THX認證協議項下的所有交易均在本集團之日常及一般業務過程中按一般商業條款進行。

5. 代價基準

RAP根據THX認證修訂協議應付THX之費用如下：

- (a) 初步產品類別指定費，該費用根據產品的性質而有所不同；
- (b) 根據所需工作量確定的額外產品測試費；及
- (c) 基於所售產品數量計算的特許權使用費。

經修訂THX認證協議項下之費用乃經參考類似認證服務收取之市場價格後，由訂約方公平磋商後釐定。

6. 應付年度總金額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RAP並無根據THX認證協議向THX支付任何款項。截至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一月三十日止十一個月期間，根據THX認證協議，RAP與THX之間的交易分別約為120,000美元、73,705美元及94,072美元。

截至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根據經修訂THX認證協議，RAP應付THX的年度總金額分別以年度上限250,000美元及100,000美元為限。該等年度總金額乃參考THX認證協議項下的歷史交易以及THX根據經修訂THX認證協議所認證雷蛇相關產品之預計銷量釐定。

7. 訂立THX認證協議之理由及益處

THX認證是全球公認在影音品質、一致性及效能方面的保證。訂立THX認證協議將確保本公司能夠繼續從THX獲得認證及測試服務，以利用THX在雷蛇產品方面之聲譽及專業知識，並減少認證及測試成本及向第三方支付的特許權使用費。

D. 與THX集團進行交易之總年度上限

RAP就THX技術許可協議及經修訂THX認證協議項下的交易應付THX之總金額受限於以下年度上限：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九年	二零二零年	二零二一年
RAP根據THX技術許可協議應付 THX總金額之年度上限	2,000,000美元	4,000,000美元	5,000,000美元
RAP根據經修訂THX認證協議應付 THX總金額之年度上限	250,000美元	100,000美元	不適用
THX技術許可協議及經修訂 THX認證協議年度上限之合併金額	2,250,000美元	4,100,000美元	5,000,000美元

E. 上市規則之涵義

THX由非執行董事Lim Kaling先生間接擁有20%。由於Lim先生(i)身為董事，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及(ii)可行使或控制行使THX的10%或以上投票權，故根據上市規則第14A.16條，THX為本公司的關連附屬公司。因此，THX技術許可協議、THX認證修訂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交易構成上市規則第14A章項下本公司的持續關連交易。

根據上市規則第14A.81條，THX技術許可協議項下的交易及經修訂THX認證協議項下的交易須合併計算。由於上市規則項下就THX技術許可協議及經修訂THX認證協議項下擬進行交易的各年年度上限之最高適用百分比率(利潤率除外)按年度合併基準計算將超過0.1%但少於5%，故THX技術許可協議及經修訂THX認證協議項下擬進行交易將構成持續關連交易，並須遵守申報、公告及年度審閱規定，惟獲豁免遵守上市規則第14A.76(2)條項下之通函(包括獨立財務意見)及股東批准規定。

由於THX與RAP之間就THX技術許可協議及THX認證修訂協議進行了曠日持久的談判，並且更改THX技術許可協議所涵蓋的產品類別和其他條款及條件，因此於有關協議期限開始時或於二零一九年第三季度適用的百分比率（利潤率除外）超過0.1%最低豁免水平時，無法發佈有關訂立該等協議的公告。本公司確認，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至本公告日期期間，根據THX技術許可協議及經修訂THX認證協議向THX支付的實際金額不超過上述相關年度上限金額，及介乎適用百分比率（利潤率除外）約0.1%至0.2%，且在確認適用百分比率（利潤率除外）超過0.1%最低豁免水平後已切實盡快發佈本公告。

本公司已採取額外措施加強內部報告制度及控制程序，以確保及時監察、報告及披露持續關連交易，以及促進遵守上市規則的規定。該等措施包括維持及定期更新本公司的關連人士名單，並定期監測根據觸發上市規則項下披露及股東批准規定的閾值被識別為關連交易（按合併基準計（如適用））的交易價值。

F. 有關本集團及THX之資料

雷蛇是全球領先的玩家生活潮流品牌，提供結合遊戲硬件、軟件及服務的生態系統。雷蛇生態系統為玩家帶來競爭優勢、沉浸式的遊戲體驗及全方位數碼娛樂選擇。雷蛇生態系統是玩家世界中規模最大的一體化生態系統之一，由我們設計及開發的硬件、軟件及服務完美結合而成，能加強玩家在不同類型娛樂中的個人化用戶體驗。

THX開發與空間設計相關的高級影音裝置，並經營影音認證業務。THX認證是全球公認在影音品質、一致性及效能方面的最高保證。

G. 董事之確認

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為，THX技術許可協議、經修訂THX認證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交易均於本公司之日常及一般業務過程中按一般商業條款進行，及THX技術許可協議及經修訂THX認證協議各自之條款屬公平合理，並符合本公司及股東之整體利益。

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為，就與THX進行之交易於截至二零一九年、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上限屬公平合理，並符合本公司及股東之整體利益。

由於Lim Kaling先生在THX擁有權益，Lim先生已就THX技術許可協議及THX認證修訂協議之相關董事會決議案放棄投票。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董事於THX技術許可協議或THX認證修訂協議、其項下擬進行交易或THX集團中擁有重大權益，故並無其他董事已就THX技術許可協議及THX認證修訂協議之相關董事會決議案放棄投票。

H. 釋義

於本公告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彙具有以下涵義：

「經修訂THX 認證協議」	指	THX認證協議，經THX認證修訂協議修訂
「音頻軟件」	指	THX技術許可協議項下向RAP許可的THX環繞聲音頻軟件及產品組件
「董事會」	指	本公司董事會
「本公司」或 「雷蛇」	指	Razer Inc.，一家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獲豁免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1337）
「關連人士」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的涵義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RAP」	指	Razer (Asia-Pacific) Pte. Ltd.，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
「股東」	指	股份持有人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1美元的普通股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THX」	指	THX Ltd.，本公司擁有80%權益的附屬公司

「THX 認證協議」	指	RAP與THX於二零一六年十一月十六日訂立的認證協議(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一日及二零一七年九月一日經修訂)
「THX 認證修訂協議」	指	RAP與THX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二十三日訂立的THX認證協議的修訂協議，其詳情載於本公告「 <i>THX</i> 認證修訂協議」一節
「THX 技術許可協議」	指	RAP與THX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二十三日訂立的軟件協議，初始期限自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起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其詳情載於本公告「 <i>THX</i> 技術許可協議」一節

代表董事會
Razer Inc.
 主席
 陳民亮

香港，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二十四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包括主席及執行董事陳民亮先生、執行董事曾辰裕先生及廖秀蘭女士；非執行董事Lim Kaling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周國勳先生、李鏞新先生及Gideon Yu先生。

* 僅供識別